

红河学院商铺 3 年经营权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在红河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1 以电子竞价方式公开拍卖:红河学院商铺 3 年经营权。电子拍卖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基本情况:

序号	资产名称	出租面积 (㎡)	出租起止时间	起拍价(万 元/年)	加价幅度 (元/次)	保证金 (万元)
标的 1	五号院 1 号商铺	26	拍卖成交之日起 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	6.93	500	3
标的 2	明德校区博远楼 B 区一楼东侧商位	15.80	拍卖成交之日起 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	1.18	500	3
标的 3	明德楼负一楼机房	78	拍卖成交之日起 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	0.91	500	3

二、报名资格及条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 2、诚实守信依法经营,能够良好履行合同,无不良信用记录。
- 3、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禁止参与竞买。

三、标的展示时间:

2021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08:30 至 2021 年 11 月 02 日 17:30 时(双休日除外)。

四、报名时间、地点:

网络报名、网络资格审查时间:2021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02 日,每天上午 0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超过截止时间报名的,一律不予受理)。

五、报名方式及拍卖文件获取:

凡报名参加拍卖活动的竞买人,须认真阅读本公告和《拍卖须知》(附后)并遵守相关规则,一旦报名成功,即表明竞买人已认可并接受标的物的一切现状,

视同认可了本公告和《拍卖须知》的有关规定，并对自己的竞买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报名方式：本次公开拍卖报名采用电子报名+现场报名方式进行，凡有意参加报名的竞买人，必须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能到报名现场进行网上报名，并上传报名资料。

（一）CA 数字证书办理：

1、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请登录红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www.hhzy.net/>）服务指南-数字证书办理-《数字证书办理操作说明》按流程自行办理，也可到州政务服务中心 CA 窗口办理。

2、之前在云南省内其他地州已向云南龙瑞德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过 CA 数字证书的用户，省内所有地州通用，无需重新办理（但在昆明市、保山市办理的 CA 数字证书，需注册登录后提交用户基本信息并通过审核方可）。

3、数字证书办理及技术支持。办理单位：云南龙瑞德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电话：4006727666（24 小时客服热线）；办理地址：红河州政务服务大楼一楼政务服务中心。

（二）报名时竞买人须提交以下资料：

1、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竞买申请书》各一份（需查验原件）；企业报名时请带上单位公章，如非法定代表人本人报名还须带上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有鲜章）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需查验原件）；竞买保证金交纳凭证。（注：以上材料须同时扫描成电子版一并提交）

2、自然人：需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需查验原件）；如非本人报名还须提交本人亲笔签名并加按手印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需查验原件）；竞买保证金交纳凭证、《竞买申请书》。（注：以上材料须同时扫描成电子版一并提交）

（三）拍卖文件获取：竞买人可登录云南省国有产权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s://jyzx.dh.gov.cn/gycq-web/>），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网上获取拍卖文件及其它资料。

六、竞拍的方式及规则：

- 1、竞拍方式：现场电子竞价。
- 2、本次拍卖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

七、电子拍卖会时间及地点：

1、拍卖会现场竞价时间：经本公司网络审核通过的竞买人，按照规定时间提前 20 分钟到达指定地点，现场竞价于 2021 年 11 月 03 日 15:00 开始（网址：<https://jyzx.dh.gov.cn/gycq-web/>）。

2、电子竞价地点：红河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1。

八、交易保证金缴纳时间及方式：

- 1、交易保证金缴纳时间：2021 年 11 月 02 日 17:00 分前到账为准。
- 2、交易保证金缴纳方式：只接受转账方式缴纳。

竞买人须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把交易保证金转帐到指定帐户，由于竞买人未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进行保证金确认造成不能参加报名、拍卖等一切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3、保证金缴纳账户、拍卖保证金。

（1）、保证金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建行蒙自明珠路支行

账号：53050166635100000152

（2）、拍卖保证金：拍卖保证金每个标的人民币 3 万元。

九、公告发布途径：

此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红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www.hhzy.net/>）上同步发布。

十、拍卖成交款及拍卖佣金支付方式：

竞买成交后，买受人须与本公司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买受人须在竞拍成功后3日内向云南玮元拍卖有限公司支付成交价5%的拍卖佣金。并在7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交付成交价款，租金具体支付方式为：①一次性支付3年租金的，年租金不变；②按一年一付支付租金的，以第1年租金标准每年上涨10%。在规定时间内未全额支付成交价款的视为自动放弃，收回拍卖标的，具体以双方约定事项为准。

十一、其他：

1、拍卖标的以实物现状为准，委托方和拍卖方不承担拍卖标的的瑕疵担保责任。请亲临现场实地看样，凡报名的竞买人均视为对标的实物现状已完全了解，并接受标的物的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

2、全部款项交清后与委托方签定《经营权合同》，获得相应经营权。买受人在签订出租合同后不得改变房屋结构，不得转租，水、电费自理。不允许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餐饮、电子娱乐。竞买保证金不冲抵成交价款。

3、参加竞买的人员必须佩戴口罩，接受体温检测，提供疫情防控承诺书（提供样本），扫码出入，拍卖会场禁止吸烟。

4、竞买申请人一旦缴纳竞买保证金，即视为对本公告无异议，对参与拍卖活动的一切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5、未竞得人竞买保证金在竞价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息退还。

十二、联系方式

拍卖代理机构：云南玮元拍卖有限公司

地 址：蒙自市银河路银河春晓2-10

联系人：李工

电 话：18308738010

云南玮元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9日